

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
26#学生公寓洗浴热水系统
BOT 项目
采购文件

采 购 人：青岛科技大学

代理机构：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DSHZB2020-624

日 期：2020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文件.....	13
第四章 报价、响应文件编制及保证金.....	15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0
第六章 响应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22
第七章 开标、评审、成交及废标.....	23
第八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34
第九章 纪律和监督.....	38
第十章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39
第十一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6
第十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49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青岛科技大学的委托，就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26#学生公寓洗浴热水系统 BOT 项目组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合格供应商参加。

1、项目编号：SDSHZB2020-624

2、项目名称：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 26#学生公寓洗浴热水系统 BOT 项目

3、项目内容：

3.1 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 26 号楼公寓为新建项目，可入住学生 2200 人，公寓楼为 15 层结构，引入社会企业以 BOT 模式投资经营学生公寓热水洗浴项目，公寓楼每层建设浴室，所有淋浴设施安装、空气源热泵及太阳能热水系统建设、配套管线等内容，由成交人全额投资，负责项目的设计、建设和运行，热水系统设计满足人数需求。

3.2 服务期限：学生浴室运营期 15 年。

3.3 工程改造建设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空气源热泵热水系统设备、热水水箱、热水增压泵、热水管网系统、智能计费等系统的设计、制作、安装和调试，要求供应商根据学生宿舍现场情况进行整体装修设计及施工。

3.4 成交人完成投资改造建设工程后取得本项目的经营权，项目所有工程改造建设费用与风险、运营投资和系统运营维护管理的费用与风险均由成交人承担。成交人需向采购人承担运行经营所产生的水电费（水电费标准按照国家教育用水电收费标准）。

4、报价限制

热水最高限价 0.039 元/升。

5、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惩

戒、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

5.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6、公告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7、采购文件获取

7.1 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2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

7.2 方式：

按照以下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邮件报名：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发送邮件。邮件内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标书费汇款底单扫描件发送至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 shzbqdb@163.com，邮件名称命名为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 26#学生公寓洗浴热水系统 BOT 项目-SDSHZB2020-624-报名-“响应单位名称”。（提交标书费须从其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转出，须标明项目编号）

开户名称：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青岛市北支行

账 号：522130100100053768

未按以上规定内容报名的视为报名无效。

7.3 售价：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7.4 未按规定获取的采购文件的报名无效且不受法律保护。

8、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0 年 12 月 2 日 09 时 00 分起至 09 时 30 分止。

地点：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 138 号西王大厦 23A01 室。

开标时间：2020 年 12 月 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 138 号西王大厦 23A01 室。

逾期递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9、采购文件的询问

获得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凡对本采购文件提出询问的，请以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于获取文件截止时间次日 17 时前向代理机构提出。

10、联系方式

10.1 采 购 人：青岛科技大学

采购项目联系人：范老师

电 话：0532-88959027

10.2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138号甲西王大厦24楼23A01室

电子信箱：shzbqdb@163.com

联 系 人：马诗晴 陈长海 贺鹏琦

电 话：0532-66701999、0532-85659918、1516605962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补充或修改等内容），按照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1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以及要求
11.1	采购人	青岛科技大学
11.2	代理机构	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1.3	项目名称	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 26#学生公寓洗浴热水系统 BOT 项目
11.4	资金来源	企业投资
11.5	报名	详见采购公告
11.6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 勘查现场联系人及电话：董老师 13792884830 ☐ 统一组织
11.7	提出询问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次日 17 时前
11.8	采购人答疑截止时间	收到询问函 3 个工作日内答复
11.9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从变更公告发布时间开始24小时内。
11.10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2日09时30分
11.11	采购人书面澄清、修改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1.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1.13	分包履行	☒ 不允许分包履行 ☐ 允许分包履行

11.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要求：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响应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审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响应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响应方案。
11.15	供应商资格证明要求和证明材料及情况说明	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16	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 元）； 1、2020 年 12 月 2 日 09:30 前（以到账时间为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青岛市北支行 银行账号：522130100100053768 2、保证金的提交单位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3、以非现金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基本账户转出。 4、提交保证金是应当注明项目编号。
11.17	响应文件编制装订	1. 响应文件必须胶装。 2. 封面设置。响应文件封面设置包括：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包号、供应商全称和响应文件完成时间。供应商全称填写“×××公司”。 3. 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者资料不得缺少或者留空，响应文件不得加行、涂改、插字或者删除。 4. 响应文件正文用白色 A4 复印纸打印，并编制目录，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页码从目录编起，标注于页面底部居中位置；产品授权书、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图纸、图片等非文本形式的内

		容，可以不标注页码。
11.18	响应文件签署和盖章	1.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本人用黑色签字笔签署（包括姓和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用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 2. 被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人授权委托书。 3. “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采购诚信承诺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
11.19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包分别进行编制： 1.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标记“正本”或者“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壹份（与评审有关的资料一同密封在内）； 3. 报价一览表壹份； 4. 电子版响应文件壹套：内容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致，格式：PDF 格式；介质：“U”盘或者光盘。
11.20	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1. 一个包（或者未分包项目）五个密封件，分别是：<u>响应文件正本密封件、响应文件副本密封件、报价一览表密封件、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密封件（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原件一同密封）、电子版响应文件密封件</u>； 注：一个密封件确实无法密封的，可分开密封；对于投多个包的供应商，资格、资信等证明文

		件可密封为一个密封件。 2. 密封件封套上标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以及包号、供应商名称等，在所有封签处标注“请勿在 2020 年 12 月 2 日 09 时 30 分之前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11.21	报价次数	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前向各供应商说明。
11.22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以及地点	时间：2020 年 12 月 2 日 09 时 00 分起至 09 时 30 分止。 地点：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 138 号西王大厦 23A01 室。
11.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 是
11.24	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时间：2020 年 12 月 2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 138 号西王大厦 23A01 室。
11.25	评审小组	3人以上（含3人）单数组成
11.26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11.27	成交供应商数量以及公告	☒ 是，确定一个成交单位。 ☐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_____
11.28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 由采购人支付 ☒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u>壹万伍仟元整</u>。
11.29	履约担保	☒ 不需要履约担保 ☐ 需要履约担保
11.30	服务期限	合同期限为15年。
11.31	服务地点	详见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12、有关定义

12.1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项目的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2 “评审小组”系指根据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12.3 “成交供应商”系指由评审小组确定的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13、采购依据及原则

13.1 采购人有关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14、合格的供应商

14.1 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同时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地与采购人为本次采购的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者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14.4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即为合格供应商，具有参与投标的资格。

15、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6.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并以中文为准；

1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16.3 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17、踏勘现场

17.1 采购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7.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7.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18、投标答疑

18.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踏勘现场有疑问或者询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次日17时前，以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shzbqdb@163.com。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提出的所有疑问或者询问进行综合答复，解答或者答疑内容应在采购文件规定范围内，不得对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改动，并形成书面文件报监督部门审查备案后，统一发给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18.2 供应商不在规定时间提出疑问或者询问，视为认同采购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供应商不按照采购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投标的，后果自负。

19、偏离

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20、履约担保

成交供应商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1、采购代理服务费

21.1 详见前附表。

22、其他条款

22.1 供应商成交后直至验收止，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与其立即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2.2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不退还。

22.3 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2.4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获取的采购文件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负。

第三章 采购文件

23、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采购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23.1 采购公告；
- 23.2 供应商须知；
- 23.3 采购文件内容及要求；
- 23.4 响应报价、响应文件编制以及保证金；
- 23.5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23.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 23.7 评标、评审、成交以及废标；
- 23.8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23.9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 23.10 评审办法；
- 23.11 采购文件格式。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所作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4、采购文件的澄清

24.1 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残缺、遗漏或者不清楚的，应在得到采购文件后24小时内，以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shzbqdb@163.com，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同时，供应商有义务对采购文件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如发现有任何错误（打印的错误、逻辑的错误）或者前后矛盾的，应在规定提交答疑的时间内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否则，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采购文件所有条款。

24.2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包括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

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发布澄清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3 采购文件的澄清（包括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任何口头答复、通知无效。采购文件的澄清（包括补充）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4.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者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一次性提出或者对已澄清的条款再提异议者，即视为同意和接受相关条款。

24.5 从澄清公告发布时间开始，供应商应在24小时内确认接收。否则，即视为同意和接受该澄清（包括补充）内容。

25、采购文件的修改

25.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采购人可以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变更或者更正公告中以明确。

25.2 从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发布时间开始供应商应在24小时内予以确认，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即视为同意和接受该修改条款。

25.3 采购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任何口头答复、通知无效。采购文件的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6、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6.1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27、响应文件的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加盖供应商名称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处”等）的印章。

第四章 报价、响应文件编制及保证金

28、报价

28.1 报价的范围：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8.2 供应商应对所投包中的服务进行报价，对每一包服务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28.3 本次采购供应商均有再次报价机会，但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8.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28.5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报价部分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28.6 供应商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审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28.7 开标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顺序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签字确认。

28.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报价进行唱标。

29、响应文件的签署要求

29.1 响应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者打印。具体签署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响应文件的盖章要求

30.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响应文件的时间单位、有效期以及费用

30.1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30.2 响应有效期为90日历天，自响应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内响应文件以及其补

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响应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响应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30.3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费用。

31、响应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

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包响应的，响应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编制。根据有关规定，响应文件按照以下要求、格式统一编制：

31.1 封面设置。响应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和响应文件完成时间。供应商全称填写“×××有限公司”。

31.2 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者资料不得缺少或者留空。

31.2.1 响应文件不得加行、涂改、插字或者删除。

31.2.2 响应文件正文用A4复印纸打印，页码从目录编起，标注于页面底部居中位置，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

以上编制要求不包含图片、图表、表格等非文本形式的内容。

31.3 响应文件装订。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4 供应商可对服务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31.5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服务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31.6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31.7 响应文件数量以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2、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32.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包括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资质证明原件及电子版响应文件等部分组成：

32.2 商务文件

32.2.1 响应函（附件6）；

32.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7）；

32.2.3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8）；

32.2.4 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附件9）；

32.2.5 采购诚信承诺书（附件10）；

32.2.6 采购文件第五章要求的资质、资格证明文件。

32.3 报价文件

32.3.1 报价一览表（附件1）

32.3.2 主要设备参数一览表（附件2）；

32.3.3 投资回报成本分析（附件5）；

32.3.4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供应商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32.4 技术文件

32.4.1 对本项目服务总体要求的理解；

32.4.2 浴室装修设计方案及效果图（包含设计思路、施工方案、施工主材情况等）；

32.4.3 热水系统技术方案（包含拟投入设备名称、数量、品牌型号、产地、技术指标）；

32.4.4 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安装方案、运营方案、维护维修方案、技术支持等内容）；

32.4.5 洗浴系统智能化方案

32.4.6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以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附件4）；

32.4.7 采购文件要求或者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32.4.8 证明设备、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32.4.9 供应商在详细阐述服务主要内容、指标要求时，应注意采购文件第十章“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中的规定以及要求。

32.4.10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的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供应商须全部承担。

32.5 电子版响应文件

32.5.1 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为第32.2款、第32.3款和第32.4款要求的内容。

32.5.2 电子版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无论响应结果如何，均不退回。

33、保证金以及退还

33.1 保证金交纳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保证金未缴纳、逾期到账或者未从其基本账户转出的，其响应无效。

33.2 保证金的退还

33.2.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书面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文件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保证金。

33.2.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采购情况退出采购程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供应商的保证金。

33.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33.2.4 退还保证金时，采购代理机构应退还所收取的保证金以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3 保证金不予退还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3.1 提供的有关资料不真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4.3.2参与最终报价后供应商撤回报价或者退出采购活动的；
- 34.3.3开标后供应商撤回全部或者部分响应文件的；
- 34.3.4损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合法权益的；
- 34.3.5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评审小组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 34.3.6经评审小组认定有故意哄抬报价、串标或者其它违法行为的；
- 34.3.7成交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34.3.8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有关规定的其它情形。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35、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须提交的商务资格、技术支持等证明材料：

35.1 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需要提供
1	营业执照	☒ 原件 ☐ 复印件
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原件 ☐ 复印件
3	采购诚信承诺书	☒ 原件 ☐ 复印件
4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原件 或 ☒ 复印件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截图	☒ 原件 ☐ 复印件
6	评标办法中评分所需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

（1）开标时，供应商必须提交上述证明材料**第 1-5 项**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2）要求提交的证明材料可以是复印件的，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3）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供应商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和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税收的凭据（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6. 其他规定

36.1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36.2 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与响应文件一并递交，逾期拒绝接收。

36.3 供应商需收回的证明材料（如合同书、营业执照、相关许可证等）待评审完

毕后退还。不需收回的证明材料原件和响应文件一起不予退还。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资信等文件的复印件应当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36.4 营业执照等原件无法提供的,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或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原件。

第六章 响应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37、响应文件递交以及截止时间

37.1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递交地点（含资格资质证明材料等）。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资格资质证明材料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7.2 供应商可对现场工作人员的资格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进行监督。如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并签署单位名称以及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姓名后，在响应文件开启前递交至现场工作人员，以便及时处理。否则视为同意和接受。

37.3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8.1 具体密封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9.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本采购文件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盖章和递交，并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修改响应文件”或者“撤回响应”字样。

39.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供应商补充、修改、替代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供应商撤回全部或者部分响应文件的，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40、开标时间、地点

40.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延期开标

41.1 因特殊情况需要推迟开标时间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前告知现场参加的供应商，否则必须按时开标。

第七章 开标、评审、成交及废标

42、开标程序

- 42.1宣布开标纪律；
- 42.2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42.3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2.4供应商各自检查其所递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 42.5当众开启报价一览表，公布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42.6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42.7开标结束。

43、开标

43.1开标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召开开标会议。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参加，参加招标会的代表必须签名报到，法定代表人出示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代表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以证明其出席。否则，代理机构对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43.2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各自检查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有异议的，应当面提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记录。

经确认无异议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启各供应商响应文件。按照上述规定开启响应文件后，供应商再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提出异议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3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唱标。

43.3.1唱标顺序：按照供应商签到顺序进行。

43.3.2唱标内容：唱标人当众宣读报价一览表中的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等内容，并不得拒绝任何符合要求的响应报价。供应商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

以及时声明或者提出，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43.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4.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43.4.2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

43.4.3 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的。

43.5 开标和唱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唱标和记录，开标记录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签字确认，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存档备查。

43.6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当场给予答复，并制作记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确认。

43.7 参加开标会议的采购人代表不得参加评审。

44、评审小组

44.1 评审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建评审小组。评审程序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及以上单数。

44.2 评审小组成员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44.3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44.4 评审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定，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4.5 评审小组具有依据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审小组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审专家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专家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4.6 评审小组的职责：

44.6.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做出评价；

44.6.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44.6.3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44.6.4经评审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44.6.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4.6.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4.7评审小组的义务：

44.7.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44.7.2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44.7.3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44.7.4发现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44.7.5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4.7.6参与并审定评审报告；

44.7.7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4.8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44.8.1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44.8.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44.8.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44.8.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系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

44.8.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45、评审程序

45.1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 45.2组织推荐评审小组组长；
- 45.3资格性审查；
- 45.4符合性审查；
- 45.5技术评审；
- 45.6澄清有关问题；
- 45.7比较与评价；
- 45.8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 45.9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价；
- 45.10确定成交供应商；
- 45.11编写评审报告；
- 45.12宣布评审结果。

46、评审

46.1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评审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所有供应商的商务部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并确定供应商资格。

46.2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46.3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供应商或者响应无效的供应商，评审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签字确认后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审小组做出的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裁定。

46.4 第三阶段：技术评审和商务评审、再次报价

46.4.1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所投服务的要求等技术要求和参数，并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部分的符合性审查。

46.4.2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业绩等进行商务部分评审，并记录相关事项。

46.4.3 评审小组将视情况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仅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评审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6.4.4 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46.4.5 本项目实行两轮报价法，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参与的供应商第一轮报价即为响应报价，热水费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评审小组有权据此确定为无效报价，有效供应商少于3家的予以废标。

46.5 技术和商务打分

评审小组按照评标办法进行技术和商务部分的打分；

技术部分由评审小组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46.6 商务和技术评审加分详见本采购文件“评标办法”。

46.7 评分结束后，交采购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评审小组应对供应商的报价、商务和技术得分以及政策加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47、澄清

47.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7.2 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审小组有权确定其响应无效，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评审小组可以允许供应商修改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者不规则的地方。

48、成交

48.1 采购人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8.2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

4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成交；仍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投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8.4 经评审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48.5 按照有关规定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须顺延排序第二的供应商成交的，报经采购人核准后可以确定排序第二的供应商成交。否则应予废标，由采购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48.7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参与并审定评审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向所有供应商宣布评审结果。

49、成交供应商查询及成交通知书

49.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49.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0、响应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50.1 热水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5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重大偏离的；

50.3 对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偏离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的；

50.4 不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50.5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或者参加开标会议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50.6 响应文件正副本未区分或者内容严重不一致的；
- 50.7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的；
- 50.8 响应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50.9 响应超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
- 50.10 评审小组2/3以及以上成员认定响应方案技术含量低、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或是供应商复制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内容作为其响应文件一部分的；
- 50.11 评审小组判定供应商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 50.12 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带“※”标注样品的；
- 50.13 未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编制、签署、盖章、装订和密封响应文件的；
- 50.14 要求投标时必须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原件未提供、提供不齐全或者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未装订于商务文件中的；
- 50.15 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形的；
- 50.16 未提供投资回报成本分析或评审小组2/3以及以上成员认定供应商所提供的投资回报成本分析不合理，与其他合格供应商相比存在重大偏差的。
- 50.1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对响应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审小组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拒绝签字的，不影响评审小组做出的决定。

51、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5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51.2 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5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4 法律、法规以及采购文件规定废标情形。

废标必须经评审小组集体做出决定，经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生效。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参加竞标的供应商。

52、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52.1 评审活动终止

52.1.1 评审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采购文件和所有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52.1.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评审小组应终止评审并按照废标处理：

52.1.2.1 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

52.1.2.2 评审小组名单泄密或者评审小组成员无法中途更换的；

52.1.2.3 评审小组成员未经监督人员同意离开评审区域或者擅自打电话以及采用其它方式与外界联系或者通报评审情况的；

52.1.2.4 发生评审信息泄露或者出现非法干预评审、评审工作的；

52.1.2.5 监督人员现场发现评审小组或者成员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评审或者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行为，且拒绝改正的。

出现上述情形的，评审小组有权予以废标或者建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封存采购文件和所有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52.2 评审小组中途更换成员

52.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审小组成员不得中途更换：

52.2.1.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者需在评审规程中退出评审活动；

52.2.1.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者某几个评审小组成员需要回避；

52.2.2 退出评审小组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采购人向财政监督人员提出更换评审小组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52.3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53、违法违规情形

- 5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53.1.1 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3.1.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53.1.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成交；
- 5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3.1.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5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53.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53.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3.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53.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3.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53.2.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5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
- 5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5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评审小组成员等信息；
- 5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 53.3.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5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成交提供方便；
- 53.3.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53.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弄虚作假的行为：
- 53.4.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53.4.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53.4.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53.4.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3.4.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评标过程中有 53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必须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予

以废标。

54、违法违规处理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科技大学采购活动：

5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5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4.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5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5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54.8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54.9 采用匿名信、匿名电话、发短信息等手段，威胁、恫吓、辱骂、恶意中伤其他相关当事人的；

54.10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55、关于成交供应商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55.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本应作无效、废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者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评审小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审结果，或者随时视情形决定该响应无效，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纠正措施；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能够满足采购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评审小组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补救、纠正措施等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仍不能够满足采购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评审小组应出具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审结果的复审结论，并予以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5.2 若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审小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若取消该

供应商的此前评审结果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包括：予以无效响应、废标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采购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采购人造成较大损失的），维持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必须出具维持成交结果以及是否要求提供特别担保金的书面意见，评审小组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提供特别担保金承诺，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成交供应商拒绝提供特别担保金、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或者采购人不同意维持成交结果的，评审小组应当决定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此前评审结果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八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56、签订合同

56.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6.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采购文件第59条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6.3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56.4 有关法规或者采购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6.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从其规定。

57、服务质量与验收

采购文件中的服务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提供服务。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8、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具体以采购人审核通过的为准)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二〇二〇年 月

_____（甲方）所需_____（服务名称）以_____采购文件在国内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合同一般条款
- 2、合同特殊条款
- 3、采购服务内容
- 4、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二、服务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大写）
人民币_____（小写）

四、付款方式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服务期限：
-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_____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_____个月无质量问题后，____日内全额退还。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采购人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_份。

九、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3%。成交人违约，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人应给采购人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青岛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签订时间：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签订时间：

第九章 纪律和监督

59、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评审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60、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1、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采购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62、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第十章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63、项目说明

63.1 项目概况：

为合理使用能源，节约能耗，提高学生生活质量，切实解决学生的热水洗浴问题，学校决定采取 BOT 模式，引入社会资源投资建设学生公寓淋浴间，采用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系统供水。

63.2 学校提供的建设条件：

63.2.1 提供淋浴系统建设项目场地。

63.2.2 提供合适的设备安装场地。

63.2.3 提供配电室供电电源及供水。

63.2.4 配合企业在投标前必须开展的调研工作。

63.3 工程项目内容：

63.3.1 工程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热水系统设备、热水水箱、热水增压泵、热水管网统、淋浴间设施、进线电缆工程、智能计费等系统的设计、制作、安装和调试。施工过程中对现状建筑设施与全部物品的保护与修复。要求供应商根据学生宿舍现场情况进行整体装修设计及施工，安装前须对现有的建筑负荷承载能力进行评估，确保建筑物安全稳定。

63.3.2 小集中浴室门由成交人安装浴室专用防水门。公共浴室内淋浴、隔断、橱柜等由成交人完成，并提供一份布置图，建设单位对新建宿舍楼公共浴室的基建部分负责（冷热水主管道、防水、下水、瓷砖、吊顶、新风系统、弱电线路穿管）。

63.3.3 时间要求：合理组织施工，确保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开始施工，以校方通知为准。

63.3.4 安全要求：该工程项目必须由具备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施工。成交人承担全部施工、运营期间的安全管理责任。

63.3.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年。

63.4 热供水指标要求：

63.4.1 主机制水水温范围：50—60℃，温度可调。

63.4.2 热水终端出口水温 45—55℃（实测）；

63.4.3 学生每次开始使用时热水温度低于 45℃的不超过 2L（实测），时间不超过 10 秒（实测）；

63.4.4 保证在环境温度-20℃时，设备制热量可以满足在校生用水量。

63.4.5 确保卫生热水供应量（设计水箱容量必须能够满足学生实际需求，由供应商根据服务学生人数自行设计确定），供热水为全天不少于 15 小时。

63.5 洗浴系统技术指标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推荐品牌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空气源热泵机组	格力、美的、海尔或不低于以上档次的产品	1、单台机组三相交流电源 380V，压缩机为全封闭涡旋式压缩机，满足 60℃出水温度； 2、机组能确保在冬季能正常使用：-20~46℃的环境温度下可稳定运行； 3、控制要求：能实现远程监控、故障报警等功能，能够实现数据记录分析、能耗分析、运行状况保存及节能分析功能等，便于学校对运行能耗实施统计分析，便于对学校热水系统进行运营管理，能使用手机或电脑查看系统运行状况。
2	太阳能	太阳雨、桑乐、力诺或不低于以上档次的产品	太阳能集热器使用横插式真空管集热器，热水系统配置满足学生洗浴要求。采用干涉膜工艺，太阳能透射比为 92%；吸收比为 93%；半球发射比为 5%。材质为 3.3 高硼硅玻璃。抗直径 2.5cm 以下冰雹正面冲击。集热器安装要做到稳固、管道畅通；产品摆列整齐、美观；排气管、冷热水管均应保温。系统连接牢固可靠，抗风能力强。管路连接处不漏水，必须有保温。集热器支架均采用满足要求的国标热镀锌钢材。
3	智能控制系统		1、自动化程度高，对水位，水温和时间联控加热系统可编程控制，能实现无人值守； 2、可按设定的出水温度控制机组直接恒温加热向水箱供水； 3、各种控制参数（水箱蓄水量、当日用水量、水温）及系统运行状态实现中文显示，显示当前机组实时能效； 4、可查询 7 天的机组运行记录，自检水温、水位及系统运行情况，自动除霜、自动保护；

4	保温水箱		1、水箱采用不锈钢材质，内胆材质 304 不锈钢；外保护壳采用 201 不锈钢 2、环境温度 10℃ 时，55℃ 水温 24 小时温降小于 5℃。
5	供水泵	南方、威乐、格兰富或不低于以上档次的产品	性能：热水型变频管道泵，使用寿命长，运行噪音低、启动平稳。
6	循环泵	南方、威乐、格兰富或不低于以上档次的产品	性能：热水型管道泵，使用寿命长，运行噪音低、启动平稳。
7	连接系统管道		避免管道风吹日晒造成老化，供水和回水管道裸露在外面部分有防护措施。
8	连接管道的阀门		各系列阀门及各型号三通、弯头、直接等管件。
9	电气材料	绿灯行、特变、远东或不低于以上档次的产品	系统连接电缆电线材料
10	室内浴室装修		1、充分结合公寓内房间特点，能实现独立浴室的干湿分区：干区设置更衣凳、衣物存储柜、正衣镜、吹风机等，方便学生更换衣服和梳理，可设置其他自助服务设备； 2、浴室内排水保障措施到位，确保排水通畅和彻底避免异味，独立排水管道设计； 3、浴室内地面有防滑措施； 4、浴室内必须加装强排风设施，并保障换气次数数量能满足使用要求，且能够根据使用人数自动调整风量大小，需现场演示； 5、保障学生洗浴隐私，设置独立单间浴位，无棱角； 6、为方便学生洗浴，独立浴位内必须设置肥皂架、挂钩、脚蹬等洗浴设施； 7、为保证学生洗浴安全，浴室内照明及排风设备必须选用防水型设备，所有热水、线路均应有保障措施和安全应对方案；

			8、浴室内安全标示警示设置
11	智能计费系统		1、按流量计费，计费办法准确性高，满足使用的情况下，能有效节水、节约能源； 2、学生能通过微信、支付宝等主流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 3、学生可通过手机软件实时掌握现场状态、预约、排队、自我数据管理等； 4、浴室管理系统必须接入学校数据库，所有浴资纳入学校财务监管。 5、智能计费系统要求： （1）应用先进，有线上服务 APP，学生能实时掌握浴室使用情况，可通过手机软件预约、排队洗浴。 （2）学生能够通过微信、支付宝等主流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 （3）浴室管理系统必须接入学校数据库，所有浴资纳入学校财务监管。 （4）系统成熟稳定，具有不低于两年的稳定运行经验。 （5）线上服务 APP 功能及后台管理系统均需提供现场演示。 现场演示内容如下： 演示智能洗浴系统实物使用场景及功能：节水装置演示： 1、水控机、网关或中控设备，现场操作流畅，设备出水。 2、用户端演示： （1）线上预约、排队功能操作； （2）实现线上支付（支付宝、微信等）功能操作； （3）消息反馈功能操作。 3、管理端演示： （1）实时查看项目的营业情况，如订单记录、营业额等； （2）实时显示现场设备情况，可手机操作设备启停； （3）实现一键退款、一键反馈操作。

注：供应商所投产品和材料可选用采购文件中采购人推荐品牌，也可选用不低于采购人推荐品牌档次的品牌。如供应商未明确所投产品品牌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63.6 服务与管理要求：

63.6.1 确保所有学生寝室的洗浴热水供应量。供热水为全天不少于 15 小时，其中用水高峰为三个时间段，早上：6:30 至晚上 23:00。具体为：11:30-13:30, 16:30-17:30, 18:30-20:30.

63.6.2 学生投诉问题成交人必须服务及时、态度优良，且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一份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63.6.3 须为学生提供开学日定期免费洗浴及不定期浴资优惠活动。

63.7 维修要求：

63.7.1 供应商必须有稳定、强有力的维修技术队伍，负责日常系统设备维护、管道入水到出水闭环系统各部位的维修检修，保证洗浴系统正常运行。

63.7.2 客服电话 24 小时服务，接到电话后，30 分钟内进行反馈，维修人员 1 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一般故障不超过 8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去用户现场维修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63.7.3 维修范围：包括本采购文件中所有归供应商经营和管理范围内的设施设备。

63.8 质量和工期要求

63.8.1 按国家规范要求验收。

63.8.2 工程施工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内开始施工，以校方通知为准。

63.9 合同的终止有关问题

63.9.1 终止后的法律关系

63.9.2 终止的条件

（1）如因双方无法控制的政策性原因，导致该合作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2）成交人因自身经营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要求终止，成交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将不退还。

（3）学校因其它工作需要或者政策调整，要求终止；

(4) 成交人因系统无法达到采购要求的设计要求，校方要求整改而无法达成的，校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 成交人提供服务无法达到约定标准，经整改仍无法达到要求的，校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其中以下事项视为服务无法达到约定标准：

因乙方原因造成热水连续 3 天不能正常供应；

因乙方服务原因导致学生发生群体性事件；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房舍、设施、人员重大损失；

乙方在非不可抗力因素下停止供应热水 24 小时以上。

63.10 必须接受服务期内的考核办法

《热水系统运行考核办法》

(1) 所提供的热水供应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相关技术及安全卫生标准。

(2) 在设备投入使用后，服务商（成交人）应保证在规定的时段供水。

(3) 校方学生应按实际用水量，按每升人民币__元为计算标准支付热水费用。

(4) 对因热水系统的原因造成使用者伤害事故，服务商将承担全部责任，与校方无关。

(5) 在系统试运行期间，维修人员在接到保修电话后必须在 60 分钟内到场，答疑并进行技术支持。

(6) 在试运行结束后，主要热水设备故障维修 6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修复，如收费系统故障维修 3 小时内响应并在 12 小时内修复。

(7) 服务商应进行文明服务，校方可对其不文明行为酌情处罚。

(8) 服务商对需办理退费的学生，应及时公示退费办理时间，在 24 小时内办结。

(9) 学校负责对服务商的监管，以其开具的不合格报告及整改通知书、处理意见为准。

(10) BOT 服务期满的移交工作双方约定，服务期满后，乙方负责将全部热水系统的所有权、经营权交给学校。

63.11 费用结算

按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在采购人抄表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运行经营所使用的

水电总额缴纳水电费（水、电费价格根据青岛市水、电价格调整进行变动）。

第十一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64、评分标准分项明细表

评分项		评分准则
价格部分（10分）		
所有热水报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热水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热水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热水报价）×10%×100。		
商务部分（27分）		
综合实力	8分	1. 供应商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 ISO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证书覆盖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每提供1个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 2. 供应商具有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得2分； 3. 供应商具有企业信用等级证书3A级及3A级重合同守信用证书，得1分； 4. 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证书，得1分。 5. 供应商为高新技术企业，得1分。 （以上内容提供有效的证书原件，同时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4分	1. 供应商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得2分； 2. 供应商委派的施工企业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得2分。 （提供有效的证书原件，同时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如提供委派施工企业证书的还要提供所委派施工企业就本项目的授权书或合作协议）。
经营业绩	15分	供应商自2017年1月1日以来签署并成功运营的同类（高校热水公寓楼层小集中浴室+线上APP管理系统）BOT项目的成功案例，且实际覆盖人数≥10000人，每提供1例得2分；10000人 > 实际覆盖人数≥5000人，每提供1例得1分，小于5000人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5分。

		（须提供合同原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运营时间和覆盖人数的，须提供甲方证明材料并加盖甲方学校或使用部门公章，内容包括甲方主管部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同时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中）。成交候选人的业绩在网上公示。
技术部分（63分）		
热水系统设计方案	18分	供应商根据学校情况，热水系统从设计依据、设计说明、设计图纸、主要设备配置选型（日产热量按极寒天气计算）、保温措施、降噪减震等方面，方案选型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先进性，可行性。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书面方案进行综合性评分，阐述详细完善的得14-18分，方案阐述基本完整有瑕疵的得9-14分，方案阐述不完整、模糊不明确的得0-9分。
浴室装修设计	10分	供应商根据学校情况，浴室装修设计说明、浴室设计图纸及效果图，方案切合学校实际，有针对性，包括但不限于（1）私密性保护（2）保温、除湿（3）排水排污（4）通风透气（5）人身安全保护（6）水电设施（7）舒适性措施等，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和选用材料环保性。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装修设计方案进行综合性评分，阐述详细完善的得7-10分，方案阐述基本完整有瑕疵的得3-7分，方案阐述不完整、模糊不明确的得0-3分。
主要设备质量及性能	5分	所投产品先进性（科技进步奖、科技成果、技术或产品鉴定、发明专利、软著、省级及以上机构检测的制热性能系数COP值高低等；提供有效的证明，没有不得分）、稳定性及市场占有率综合性评价0-5分。

系统智能化	6 分	1、有水箱水位、水温各时段的再设定，循环泵、供水泵及系统的联动运行，实现无人值守功能； 2、具有自动除霜、防冻保护、自动保护、远程协助管理等功能； 3、可通过手机和电脑查询系统运行参数，包括空气能热泵机组的运行状态、保温水箱的温度和水量、系统用电量和用水量及异常情况； 4、有远程监控故障报警功能、能耗数据记录统计分析功能；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控制系统方案进行综合性评分，阐述详细完善的得 4-6 分，阐述基本完整有瑕疵的得 2-4 分，阐述不完整、不明确的得 0-2 分。
热水系统施工方案	6 分	施工设计方案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施工组织、工期计划、施工工艺、质量保证、文明施工及施工安全等合理性。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施工方案进行综合性评分，阐述详细完善的得 4-6 分，阐述基本完整有瑕疵的得 2-4 分，阐述不完整、不明确的得 0-2 分。
运营方案	6 分	运营方案合理可行，有健全的服务团队架构，有完善的管理制度，有严密的绩效考核体系，有服务承诺，有应急预案及售后服务保障体系。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运营方案进行综合性评分，阐述详细完善，并具有独立的运营管理系统得 4-6 分，阐述基本完整有瑕疵的得 2-4 分，阐述不完整、不明确的得 0-2 分。
现场演示	5 分	根据采购文件演示内容要求提供现场演示，根据 APP 成熟度、操作流畅完整度等，酌情得 0-5 分。
浴室应用管理先进性	5 分	1、所使用的智能计费系统及智能控制系统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专利证书，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所使用学生端、管理端 APP 系统成熟，稳定，具有两年以上稳定运行经验，提供不少于 10 个以上成功案例得 3 分，须提供使用单位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资预算及成本分析	2 分	根据预算、投资分析的准确性、盈利的合理性，供应商实施投资的资金规划能力综合比较打分酌情 0-2 分。

第十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附件 1: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26#学生公寓洗浴热水系统BOT项目
报价	热水报价: _____元/升
对采购文件 认同程度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

时间: 2020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主要设备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或厂家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1				
2				
3				
4				
5				
6				
7				
8	...			

注：供应商可以根据投标的主要设备情况扩展此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3:

服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

附件 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

附件 5:

投资与回报分析表

项目费用	合计
每年销售热水量预计/吨	
平均每年毛收入/万元	
每年进水支出/万元	
每年用电支出/万元	
平均每年的维护成本费支出	
服务人员开支	
平均每年财务费用(税费+利息)	
每年其他费用	
平均每年支出费用合计	
投资回报年限=总投资÷年净利润	

备注:

- 1、年用水天数按 10 个月 270 天计算。
- 2、各种税、费合计按有关政策规定计算。
- 3、热水价格按报价测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6:

响应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职务或者职称)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姓名:

性 别:

年 龄:

单 位:

部 门:

职 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20__年__月__日

附件 8: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采购单位 名称	服务项目名称	实际洗浴覆 盖人数规模	热水收 费(元)	投资额 (元)	采购单位联 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 间：20__年__月__日 _____

附件 9: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附件 10:

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 (采购代理机构) :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 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文件, 自愿参加本次采购, 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 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 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 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 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 不排挤其他供应商, 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不向评审小组、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成交(成交)。

三、若成交后, 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 严格履行采购合同, 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 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 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青岛科技大学项目采购等处罚; 如已成交的, 自动放弃成交(成交)资格, 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1:

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收件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_____部分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邮政编码:

20 年 月 日

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文件封口格式

请勿在20 年 月 日 时之前启封

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